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交易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申酉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交易機構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EN YOU HOLDINGS LIMITED

###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7)

### 建議變更本公司名稱 以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1-172號安邦商業大廈1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8頁。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務請盡快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之指示填妥，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使用本公司寄發之通知函件上所提供之用戶名稱及密碼，遞交至指定網站(<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於該情況下，受委代表委任文據將視作撤回論。

#### 股東特別大會之預防措施

由於COVID-19疫情持續，為保障股東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實行以下預防措施：

- 強制體溫檢測
- 強制各與會人士佩戴外科口罩
- 根據政府最近公佈的規定維持適當的社交距離並將限制會議出席人數
- 不會分發公司禮品，亦不會提供茶點

不遵守有關預防措施或須接受香港政府規定檢疫隔離任何人士可能遭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謹此提示股東，彼等可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以替代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視乎COVID-19疫情的發展，本公司可能會實施進一步的變動及預防措施，並可能會適時進一步公佈有關措施。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

## GEM 的特色

---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7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變更本公司名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變更本公司名稱」	指	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由「Shen You Holdings Limited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Harbour Equine Holdings Limited 維港育馬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8377)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變更本公司名稱，會議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至6頁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釋 義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SHEN YOU HOLDINGS LIMITED**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7)

執行董事：

黃國偉先生(主席)

陳耀東先生

梁景裕先生

馬博文先生

Shane McGrath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理明先生

陳進財先生

周展恒先生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71-172號

安邦商業大廈10樓

敬啟者：

**建議變更本公司名稱**  
**以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變更本公司名稱。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變更本公司名稱而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 建議變更本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由「Shen You Holdings Limited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Harbour Equine Holdings Limited 維港育馬控股有限公司」。

### 變更本公司名稱的條件

變更本公司名稱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批准變更本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就變更本公司名稱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

待上文所載條件獲達成後，變更本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此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一切必要之存檔手續。

### 變更本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變更本公司名稱將更好地反映本公司的新業務計劃及其未來業務發展方向。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的建議新名稱將為本公司提供新的企業形象，使本集團能夠更好地展示自身形象，並為未來發展捕捉潛在商機。因此，董事會認為變更本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變更本公司名稱的影響

變更本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及股份於聯交所買賣。變更本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任何新發行股票將以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發行。變更本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的本公司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已經生效，繼續為

---

## 董事會函件

---

股份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且將繼續有效以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將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

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在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亦將於變更本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另發公告，通知股東特別決議案的投票結果、變更本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其他相關變動。

###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1-172號安邦商業大廈1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8頁，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批准變更本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列印之指示填妥，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使用本公司寄發之通知函件上所提供之用戶名稱及密碼，遞交至指定網站(<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而於該情況下，受委代表委任文據將視作撤回論。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

## 董事會函件

---

###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任何誤導或欺詐成分，亦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誤導成分。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變更本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推薦股東投票贊成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國偉先生  
謹此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 SHEN YOU HOLDINGS LIMITED

##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7)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申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1-172號安邦商業大廈1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本公司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由「Shen You Holdings Limited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Harbour Equine Holdings Limited 維港育馬控股有限公司」(「變更本公司名稱」)，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就變更名稱發出的註冊證書所載的登記日期起生效，並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作出為落實變更本公司名稱及使其生效或就此而言其可能認為屬必要、適宜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包括適時加蓋印鑑)，並辦理任何必要之登記及／或備案手續。」

承董事會命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國偉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附註：

1.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除外)。投票結果將按照GEM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凡任何有權出席本通告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如委派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必須在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認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使用本公司寄發之通知函件上所提供之用戶名稱及密碼，遞交至指定網站(<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於該情況下，受委代表委任文據將視作撤回論。
4. 委任代表的文據於其所示簽署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不再有效，惟倘屬續會或於大會上或其任何續會要求進行投票之表決，而股東特別大會原應於該日期起計12個月內舉行則除外。
5.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轉讓及登記事宜。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本公司的未登記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最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6. 倘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星期三)上午八時三十分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生效，則大會將順延舉行，並就有關大會另行安排的詳情另行作出公告。於懸掛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訊號生效時，大會仍將如期舉行。閣下應自行決定是否在惡劣天氣下出席大會，如選擇出席大會，則務請小心注意安全。